每年的7—9月,是浙江省的职称申报期,本年度内的大量职称都在这段时间内申报,那么在浙江省,获得职称都有哪些申报方式呢?今天我们带大家了解一下

01

正常申报

作为职称申报最普遍使用的方式,"正常申报"即指申报人达到对应职称对学历和工作年限的要求后,即可进行职称申报。

浙江省内的正常申报条件为:

<u>专科毕业</u>后,从事相关专业性<u>工作满3年</u>;<u>本科毕业</u>后,从事相关专业性工作满1年,即可申报初级职称。

<u>专科及以上学历</u>,取得助理职称后,实际担任助理职称4年以上,可申报中级职称。

<u>本科及以上学历</u>,取得中级职称后,实际 担任中级职称5年以上,可申报高级(副高)职称。

<u>本科及以上学历</u>,取得高级职称后,实际担任高级职称5年以上,可申报正高级职称。

02

直接申报(中级)

在浙江省只有杭州、宁波工业和绍兴工信领域 相关职称可以选择直接申报,即 <u>申报中级时,可不对初级职称做要求</u>。具体要求为:

<u>本科毕业</u>后,从事相关专业性<u>工作满5年</u>;

专科毕业后,从事相关专业性工作满7年;

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后,从事相关专业性工作满2年,

满足上述要求,可对初级职称不做要求,直接申报中级职称。

03

职称初定、认定

职称初定是针对高学历人才的

一种职称获得方式,

申报人获得规定学历的,经考核合格,可认定或初定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。

具有

硕士研究生学历、硕士学位或

取得第二学士学位者,从事专业工作满3年,经考核合格,可初定中级职称。

具有<u>博士学位者</u>,经考核合格,可<u>初定中级职称</u>。

博士后流动站、工作站出站人员,经考核合格,可认定高级职称。

04

自评分申报

不具备正常申报规定的学历和资历

的申报人,可根据相关评分表文件,自评分达到规定分值以后,可由一定数量的本专业或相近专业高一级别的工程师推荐申报。

自评分申报适用于中级及以上级别职称,初级职称无法选择该项申报方式。

05

高技能人才申报

根据相关部门的文件规定,对于

取得技师、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申报人,在申报中级和高级职称时,可对助理级职称、初级职称和学历不作要求。

具体为:

取得高级工(三级)满2年,可申报初级职称;

取得二级技师满3年,可申报中级职称;

取得高级(一级)技师满4年,可申报高级职称。

06

标志性业绩申报

申报人获得评审文件中规定的国家级、省厅级荣誉者,可在中级职称及以上职称评审时,对上一级别职称、年限和学历不作要求。具体要求需要按各专业职称发布的评审文件中规定为准。

07

直通车申报

高层次创新型人才职称直通车

, 是针

对在特定行业

领域的人才的一种打破学历

、资历限制的申报方式,

符合条件的

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

无须从初级、中级到高级逐级申报

, 实行以能力、业绩和贡献为导向,

直接申报认定或评审相应等级的高级职称或正高级职称。

直通车申报常年开设,随时都可申报,每年度相关评委会会分批次对申报人进行评审审核。

您如果需要咨询职称,可以私信联系我们或者微信搜索公众号:职称评审指导中心